### 智控学院期中教学检查管理办法

根据学校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的总体部署，制定学院的期中教学检查计划，开展学院的期中教学检查工作。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

1. 检查教师的备课情况；

2. 检查教师教学行为的规范情况，如按要求提交培养计划、教学大纲、教学进程表及相关教学文件的实际执行情况；

3. 组织学院领导、二级督导听课、看课；

4. 各专业组织教师听课，尤其是听新教师、新课程或学生反映有教学问题的课程，并提出改进意见和措施；

5. 检查各专业教研活动的开展情况；

6. 检查教师坐班答疑、自习辅导的实施情况；

7. 检查毕业论文进度及指导情况；

8. 组织安排教师座谈会及各专业学生座谈会，了解教师及学生的意见、建议，并及时进行反馈、整改；

9. 检查各类课程建设及教改项目的建设情况；

10. 检查公共选修课、重修课的上课情况。

各专业参照学院提供的模板按时提交以上检查材料，学院汇总后完成期中教学检查总结，拟定持续优化的具体措施；通过学院会议、专业会议等形式，将好的经验、做法和存在的问题在学院、专业范围内进行宣传、通报；将好的经验、做法在学院范围内推广；对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地予以纠正、解决。

智能制造与控制工程学院

2022年9月修订